

浙江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审批意见书

单位：公顷

批准文号：浙土整字(3309)[2023]0013号

申请单位	舟山市人民政府						
项目名称	★2023年度舟山市跨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（五）						
拆旧区复垦面积	2.5587	其中建设用地复垦新增耕地面积	2.1426	等级	8.43	其中水田	1.2153
建新地块面积	合计	农用地	耕地	等级	其中水田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3.83	2.4653	2.0013	7.9	1.2153	1.2713	0.0934
土地征收面积	合计	农用地	耕地	其中水田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-
	3.7426	2.4653	2.0013	1.2153	1.2713	0.006	-
申请挂钩指标	2.5587		核拨挂钩指标		2.5587		
同意★2023年度舟山市跨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（五）使用跨县增减挂钩节余指标2.5587公顷，安排建新区用地3.83公顷（农用地2.4653公顷〈耕地2.0013公顷〉），建设用地1.2713公顷，未利用地0.0934公顷；征收集体土地3.7426公顷）。							
备注							



注：本意见书一式六份